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吳玉蓮
電話：03-5216121轉328
電子信箱：01559@ems.hccg.gov.tw

受文者：本府地政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5年4月14日

發文字號：府地劃字第095003567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無

主旨：有關 貴會所送本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第六次理事
會會議紀錄，已予備查，復請 查照。

說明：復 貴會95年4月10日95中重字第0118號函。

正本：新竹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副本：本府地政局

市長 林政則 出國
副市長 陳全桂 代行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函

地址：408 台中市南屯區大墩一街 224 號
聯絡方式：04-24730188
聯絡人：蔡惠華

受文者：新竹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95 年 04 月 10 日
發文字號：95 中重字第 0118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文

主旨：檢送本自辦市地重劃區第六次理事會會議紀錄等相關資料，
敬請備查。

說明：

- 一、依據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 15 條規定辦理。
- 二、檢附本自辦市地重劃區第六次理事會會議紀錄、理事會簽到簿影本。

正本：新竹市政府
副本：本會

新竹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理事長：陳偉程



新竹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第六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95年4月7日（星期會重劃區香中自辦市地重劃區）時整。

二、地點：重劃會會址（新竹市香山區香北路78號）。

三、出席人員：理事：詳如簽到簿。

主席：陳偉程

紀錄：林俊明

四、來賓致詞：(略)。

五、主席報告：(略)。

六、工作報告：(略)。

七、提案討論：

提案(一)本重劃區公共設施工程已完竣，茲為償還重劃各項費用之支出，擬將本重劃區抵費地處分，提請議決。

辦法：本會之抵費地香中段1519、1524、1526、1527、1528、1537、1549地號等七筆，總面積計2319.22平方公尺，以每平方公尺新台幣18,000元整，出售予陳偉程、林俊明、莊勝能先生等3人，各持分1/3；總計出售金額為41,745,960元整。提請理事會議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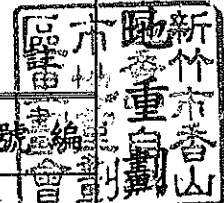
決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

新竹市香山區香中自辦市
區第六次理事會簽到簿

號編	1	2	3	4	5	6	7	8	9	10
職稱	理事長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理事	
姓名	陳偉程	林俊明	莊勝能	張建隆	王傳益	吳添貴	許煙溪	連木	陳敏南	
簽章	陳偉程	林俊明	莊勝能	張建隆	王傳益	吳添貴	許煙溪	連木	陳敏南	
備註										
職稱										
姓名										
簽章										
備註										



本影本與正本相符，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